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7-16

##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邓颖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先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2,246,698.85	854,090,752.85	2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278,079.39	45,560,448.90	6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858,566.03	43,473,952.63	6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539,612.62	-26,697,110.88	-33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7	0.0936	65.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6	0.0936	6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1.85%	0.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17,637,443.89	4,512,461,822.23	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94,263,157.03	2,696,386,386.78	3.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742.78	处置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12,095.87	主要是发展扶持资金、进口贴息补助等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3,624.22	国债逆回购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6,619.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6,083.11	
合计	4,419,513.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6%	147,316,062			
中顺公司	境外法人	20.68%	104,511,6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0%	24,755,858			
李红	境内自然人	3.60%	18,198,880		质押	9,006,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2%	11,719,21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2.24%	11,315,28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其他	1.80%	9,086,848			
彭州市亨茂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8,848,20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其他	1.55%	7,824,294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创赢 1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25%	6,295,54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47,316,062	人民币普通股	147,316,062
中顺公司	104,511,682	人民币普通股	104,511,6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55,858	人民币普通股	24,755,858
李红	18,198,880	人民币普通股	18,198,8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19,217	人民币普通股	11,719,21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1,315,286	人民币普通股	11,315,28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9,086,848	人民币普通股	9,086,848
彭州市亨茂贸易有限公司	8,848,205	人民币普通股	8,848,20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7,824,294	人民币普通股	7,824,294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创赢 12 号资产管理产品	6,295,543	人民币普通股	6,295,5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邓颖忠、邓冠彪和邓冠杰控制下的企业，即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及邓颖忠存在关联关系。2、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增加1,334,377.24元，增长106.07%，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增加4,565,853.68元，增长64.68%，主要是本报告期暂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增加204,701,625.98元，增长48.6%，主要是本报告期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减少7,595.19元，下降42.86%，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增加16,017,702.34元，增长31.69%，主要是因股权激励计划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增加41,615,993.58元，增长98.76%，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减少18,102,658.72元，下降70.25%，主要是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减少17,337,152.92元，下降31.22%，主要是本报告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本报告期末较2016年末减少34,411,392.74元，下降91.52%，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发债利息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4,851,202.8元，增长158.95%，主要是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上年同期在“管理费用”核算，本报告期在“税金及附加”核算所致。

销售费用：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66,267,817.87元，增长45.65%，主要是一、销售收入增加，二、公司持续增加市场投入，加大促销力度，开拓销售网络。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减少11,044,688.89元，下降49.78%，主要是借款减少，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187,237.81元，增长68.39%，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减值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减少373,211.87元，下降85.44%，主要是本报告期理财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3,560,205.78元，增长148.62%，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143,392.49元，增长284.63%，主要是处理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增加10,299,479.27元，增长91.69%，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减少89,842,501.74元，下降336.53%，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薪酬及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减少67,014,652.65元，下降499.79%，主要是支付设备款、工程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2016年同期减少99,357,777.92元，下降194.68%，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投资款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否	3,000	2016年10月20日	2017年10月19日	0		103.9	0	0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510	2016年12月19日	2017年1月2日	510		1.39	1.39	1.39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1,000	2017年1月4日	2017年1月5日	1000		0.1	0.1	0.1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1,500	2017年1月4日	2017年1月5日	1500		0.15	0.15	0.15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1,500	2017年1月5日	2017年1月7日	1500		0.4	0.4	0.4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1,000	2017年1月5日	2017年1月7日	1000		0.27	0.27	0.27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2,500	2017年1月9日	2017年1月13日	2500		1.09	1.09	1.09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2,500	2017年1月13日	2017年1月14日	2500		0.18	0.18	0.18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2,500	2017年1月16日	2017年1月19日	2500		0.82	0.82	0.82
中国银河证券中山营业部	否	500	2017年1月19日	2017年2月2日	500		1.02	1.02	1.02

中国银河证券 中山营业部	否	500	2017年2月3日	2017年2月5日	500	0.13	0.13	0.13
中国银河证券 中山营业部	否	500	2017年2月9日	2017年2月11日	500	0.09	0.09	0.09
中国银河证券 中山营业部	否	500	2017年2月13日	2017年2月20日	500	0.31	0.31	0.31
中国银河证券 中山营业部	否	500	2017年2月22日	2017年3月1日	500	0.41	0.41	0.41
合计		18,510		--	15,510	110.26	6.36	6.36

## 2、其他情况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根据 2012 年 11 月 6 日云浮中顺与罗定市人民政府正式签订的《投资协议书》，云浮中顺投资建设高档生活用纸项目第一期工程已投产，现公司将开展后续项目的投资建设。	2017 年 01 月 07 日	《关于投资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根据《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期支付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7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2017 年 03 月 03 日	《“12 中顺债”2017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17 年 03 月 18 日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1）、《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	2010 年 11 月 25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 1 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邓冠彪;邓冠杰;邓颖忠;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不与公司同业竞争	2009 年 01 月 0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符合分红条件下，应当采用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0.00%	至	7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814.1	至	17,988.55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58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颖忠  
2017年4月17日